農業金融支持措施

專案內容

支持對象

具有輸美外銷實績或受美國關稅直接、間接影響及其關聯產業之農漁民、農民團體及農企業

貸款利息補助

提供輔導農糧、輔導漁業、青壯年農民、農業科技園區、農企業貸款等5種專案農貸加碼利息補助6個月，補助貸款年利率最高達0.75%，最高補助貸款額度舊貸及新貸案件合計2,000萬元

保證手續費補助

農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手續費於利息補助期間全額補助

◉ 備註：本措施以美國關稅10%爲基準訂定，未來將視執行情形滾動調整

申請資格

舊貸案件

1. 114年4月5日止爲上開專案農貸借款人尚有餘額
2. 取得農業部認定受美國提高關稅影響其外銷與營運函

新貸案件

1. 符合上開專案農貸資格條件
2. 取得農業部認定受美國提高關稅影響其外銷與營運函

申請時間及方式

- 自本措施生效日起至114年7月31日止(生效日另行公告)
- 檢具申請書及相關文件，向農漁會或全國農業金庫提出申請。

詳情請掃這▼

花卉產業支持措施

支持措施

協助生產溫(網)室設施(備)、冷鏈設施(備)

農民 溫(網)室設施(備)補助60% 、冷鏈設施備補助40% ，每年最高各500萬元
農民團體 補助60%，每年最高各1,000萬元
農企業 補助50%，每年最高各1,000萬元

補助品種特性檢測

免費申請

協助取得國內外標章或認驗證

每案最高補助15萬元

協助擴大國內行銷活動

辦理公共場域布置、便利購花通路、扎根用花文化、大型花卉展覽

申請資格

農民

111年至113年具輸美外銷實績，其中一年達50萬元以上者

農民團體、農企業

111年至113年具輸美外銷實績，其中一年達1,000萬元以上者

擴大國內行銷活動

曾配合本部花卉政策之全國性花卉產業公協會、農民團體、花卉批發市場、縣市政府

申請方式及時間

- 自生效日起至114年11月30日止
- 檢具申請書或相關文件，向受理單位提出申請

詳情請掃這 ▼

毛豆產業支持措施

支持措施

協助生產及冷鏈等機具、設施(備)

農民 補助40%，最高800萬元

農民團體 補助60%，最高3千萬元

農企業 補助50%，最高3千萬元

協助加工設施(備)、創新包裝

- **農民團體** 補助60% **農企業** 補助50%，與上開冷鏈設施合計最高3千萬元
- 創新加工包裝每案最高補助50%，最高20萬元

協助取得國內外標章及認驗證

每案最高補助15萬元

擴大國內行銷

地區性行銷活動 補助80%，每案最高50萬元

全國性、整合性行銷活動 每案最高補助200萬元

申請資格

農民 111年至113年任一年與輸美業者(出口業者或農民團體)契作供應達1公噸以上

農民團體、農企業 111年至113年任一年輸美實績達50公噸以上

專案行銷活動

會配合農糧署蔬菜產業政策之農業團體

申請方式及時間

- 自生效日起至114年11月30日止
- 檢具申請書或相關文件，向農糧署或各區分署提出申請

詳情請掃這 ▼

國產茶產業支持措施

支持措施

升級生產、加工、精製、篩選及包裝等設備

農民 最高補助40%，最高300萬元

農民團體 最高補助60%，最高1,000萬元

協助開發新包裝或多元品牌行銷

農民團體、農企業 最高補助50%，每案最高20萬元

協助擴大國內外標章或認驗證

每案最高補助15萬元

協助擴大國內行銷活動

農民團體、農企業 最高補助90%，每案最高20萬元

直轄市、縣(市)政府 最高補助90%，每案最高300萬元

申請資格

農民

111年至113年間任一年直接輸美出口實績(僅採計出口綠茶、部分發酵茶及紅茶等3公斤以下茶品之出口數量或金額)達100公斤或36萬元以上者；另倘爲輸美供應鏈之生產者，供貨實績達2公噸以上者

農民團體、農企業

111年至113年任一年輸美實績達10公噸或360萬元以上

申請方式及時間

- 自生效日起至114年11月30日止
- 檢具申請書或相關文件，向農糧署各區分署提出申請

詳情請掃這▼

養殖漁業
吳郭魚、鱸魚支持措施

支持措施

冷鏈設施(備)

本部主管計畫補助基準再提高10%，冷凍廠最高60%、製冰廠最高 80%

申請對象

雲林、嘉義、臺南、高雄、屏東、宜蘭、臺東等生產地區漁會

申請方式及時間

- 自生效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
- 檢具申請書或相關文件，向漁業署提出申請

詳情請掃這▼

養殖漁業
吳郭魚、鱸魚支持措施

支持措施

合作生產獎勵

依養殖面積核算獎勵金額2~4萬元，每戶最高獎勵4萬元

優質種苗獎勵

最高獎勵50%，吳郭魚每公頃最高獎勵2萬元、鱸魚每公頃最高獎勵10萬元

漁產業保險費

扣除原中央及地方政府補助以外，全額補助，每公頃最高獎勵27萬元、每戶最高獎勵40萬5,000元

水產品安全檢測獎勵

每件獎勵50%，最高1萬元。每家每年合計最高15萬元

申請資格

合作生產獎勵 、 優質種苗獎勵、漁產業保險費

111-113年具輸美外銷實績或屬其外銷供應鏈之漁民、農企業

水產品安全檢測

111-113年具輸美外銷實績或屬其外銷供應鏈之漁業團體、合法登記之水產加工廠

申請方式及時間

- 自生效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漁產業保險獎勵將配合漁產業保險費補助公告期間
- 檢具申請書或相關文件，向受理單位提出申請

詳情請掃這 ▼

養殖漁業
吳郭魚、鱸魚支持措施

支持措施

取得國際認驗證制度及標章

每案獎勵50%，最高獎勵40萬元

國內養殖漁產品行銷活動

吳郭魚、鱸魚依不同通路行銷，給予不同額度補助，最高獎勵200萬元；虱目魚等其他養殖類魚類依上開額度50%；電子商務推展或專案性展售活動依所需經費核實補助。

申請資格

取得國際認驗證制度及標章

111-113年具輸美外銷實績或屬其外銷供應鏈之漁民、漁業團體、農企業、合法登記之水產加工廠、通路商

國內養殖漁產品行銷活動

直轄市、縣市政府、漁業團體、產業公協會

申請方式及時間

- 自生效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
- 檢具申請書或相關文件，向受理單位提出申請

詳情請掃這▼

海洋捕撈漁業
鬼頭刀支持措施

支持措施

冷鏈設施(備)

每船設備補助50%，最高300萬元。 每輛運輸設備補助50%，最高200萬元

認驗證制度

MSC認證每案最高補助750萬元；通過歐盟衛生評鑑，每船最高獎勵5萬元，以受獎勵1次為限

漁產品行銷活動

依不同通路行銷給予補助，最高200萬元

申請對象

漁業人

台灣新港鬼頭刀漁業改進計畫(FIP)漁船之漁業人應檢附申請書或相關文件

漁業團體、農企業

參加台灣新港鬼頭刀漁業改進計畫(FIP)之漁業團體、水產加工廠及貿易商應檢附申請書或相關文件

漁業團體/地方政府

依式研提計畫書；漁業團體申請者，應檢附依法設立文件

申請方式及時間

- 自生效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
- 檢具申請書或相關文件，向漁業署提出申請

詳情請掃這▼

海洋捕撈漁業
遠洋部分支持措施

支持措施

認驗證制度

MSC認證每案最高補助800萬元；通過甲類外銷登錄遠洋漁船衛生評鑑每船最高獎勵10萬元，每船以受獎勵1次為限

漁產品行銷活動補貼

依不同通路行銷給予補助，最高100萬元

漁獲物凍儲補貼

納入補貼對象魚種，補貼凍儲成本每公斤最高2元，
每船申請數量合計最高100公噸、最高補助20萬元

申請對象

認驗證制度-團體/經營者

申請MSC認證評鑑計畫書/通過甲類衛生評鑑證明文件及檢具輸美外銷實績證明或屬其外銷供應鏈證明

漁產品行銷活動補貼-團體/地方政府

依式研提計畫書；漁業團體申請者，應檢附依法設立文件

漁獲物凍儲補貼-遠洋漁業經營者

114年返臺漁獲並於國內冷凍倉儲廠場進行凍儲，期間至少三個月，並檢具輸美外銷實績證明或屬其外銷供應鏈證明

申請方式及時間

- 自生效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凍儲補貼另行公告)
- 檢具申請書或相關文件，向受理單位提出申請

詳情請掃這

鼓勵海外目標市場行銷活動

支持措施

獎勵品項：花卉及種苗、毛豆、茶葉(需爲100%國產茶)、吳郭魚、鱸魚、鬼頭刀，及其他公告品項

通路行銷活動
- 美國市場：每案最高核定獎勵金300萬元
- 美國以外市場：每案最高核定獎勵金150萬元

跨域行銷活動獎勵：每案最高核定獎勵金500萬元

海外參展補助：單一參展廠商攤位租金補助以50%爲上限，每案最高核定獎勵金500萬元

申請資格

1. 國內外通路業者(含農產貿易商、批發商、超市、大賣場、百貨公司等)、國內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財團法人及農民團體等
2. 申辦美國市場行銷活動，需111至113年間曾有國產農產品輸美實績

申請時間及方式

- 自生效日起至114年11月30日止
- 依措施檢具申請書或相關文件，向本部委託之受理單位提出申請

詳情請掃這▼

鼓勵拓展美國高端外銷市場

獎勵品項及基準

1. 花卉及其種苗(全品項)：21元/公斤
2. 毛豆：4元/公斤
3. 茶葉(需爲100%國產茶葉)：19元/公斤
4. 鱸魚：10元/公斤
5. 吳郭魚：5元/公斤
6. 鬼頭刀：19元/公斤

- 基準將視美國關稅政策對產銷影響狀況，依個別品項滾動修正
- 獎勵期間限於114年4月5日12時後至114年12月31日裝船之相關貨品適用

申請資格

1. 我國合法設立並具進出口資格之外銷業者，或農業合作社(場)、加工廠、製茶廠、農民等
2. 111-113年間曾有國產農產品輸美實績

請領期限及申請方式

- 應於貨品報關後二個月內提出申請
- 檢具申請書或相關文件，向本部委託之受理單位提出申請

詳情請掃這▼